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曾靖雅
電話：05-2254321#367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郵件：sanniyat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宣信國民小學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453119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輔導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」，請轉知相關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4年3月31日屏大職推字第11415001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學分班業經教育部114年3月19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40025760號函核定辦理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公立或立案之私立獨立學院以上學校，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獨立學院以上學校各所系科畢業，具有學士以上學位證書者。

(二)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，另須符合以下資格之一：

- 1、畢業於我國公私立大學心理、輔導、諮商相關系所。
- 2、具備諮商心理師證書。

宣信國小 114/04/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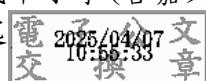


3、具備臨床心理師證書。

四、招生簡章請至該校網站：https://cec.nptu.edu.tw/p/406-1071-181185_r1268.php?Lang=zh-tw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（含嘉大附小）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裝

訂

線